

债券代码：188161.SH	债券简称：21 紫金 01
债券代码：188162.SH	债券简称：21 紫金 02
债券代码：188495.SH	债券简称：21 紫金 03
债券代码：185486.SH	债券简称：22 紫金 01
债券代码：185806.SH	债券简称：22 紫金 02
债券代码：115350.SH	债券简称：23 紫金 K1
债券代码：115808.SH	债券简称：23 紫金 G1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Zijin Min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紫金大道 1 号)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2024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报告期是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国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重要声明	1
目录	2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9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21
第四节 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24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27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分析	28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9
第八节 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30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31
第十节 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32
第十一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以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33
第十二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34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ijin Min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二、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一）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印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32 号）注册，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年期以上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余额不超过 10 亿元。

2021 年 6 月 3 日，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成功发行规模 15 亿元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及规模 5 亿元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21 年 8 月 3 日，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成功发行规模 20 亿元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2 年 3 月 8 日，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成功发行规模 15 亿元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2 年 5 月 26 日，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成功发行规模 35 亿元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下的上述 4 期一年期以上公司债券发行规模共计 90 亿元，后续发行人承诺不再使用该批文下的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10 亿元额度。

（二）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印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02 号）注册，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3 年 5 月 11 日，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成功发行规模 10 亿元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3 年 8 月 18 日，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成功发行规模 20 亿元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21 紫金 01

1、债券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发行主体：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5 亿元。

4、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3 年期。

6、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网下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定价流程：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利率将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进行询价，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利率区间后，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8、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配售规则：本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具体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配售规则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9、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0、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交易、质押等操作。

11、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2、发行首日：2021 年 6 月 2 日。

13、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3 日。

14、利息登记日：本期公司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

15、付息日：债券存续期内每年 6 月 3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的债权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金额。

17、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3 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6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8、还本付息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9、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20、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2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资信评估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联合资信评估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22、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独家簿记管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5、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6、上市安排：本期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7、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12.44 亿元，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8、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质押式回购安排。

29、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3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

账户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41013051900008905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杭杭城支行

（二）21 紫金 02

1、债券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发行主体：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5 亿元。

4、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5 年期。

6、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网下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

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定价流程：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利率将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进行询价，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利率区间后，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8、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配售规则：本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具体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配售规则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9、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0、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交易、质押等操作。

11、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2、发行首日：2021年6月2日。

13、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6月3日。

14、利息登记日：本期公司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前1个交易日，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

15、付息日：债券存续期内每年6月3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的债权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1个交易日，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金额。

17、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本金兑付日为2024年6月3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本金兑付日为2026年6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8、还本付息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9、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20、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2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资信评估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联合资信评估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22、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独家簿记管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5、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6、上市安排：本期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7、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12.44 亿元，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8、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质押式回购安排。

29、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3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

账户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41013051900008905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杭杭城支行

（三）21紫金03

1、债券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主体：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20 亿元。

4、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回售登记期：债券持有人若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表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9、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定价流程：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利率将以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专业投资者进行询价，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利率询价情况确定利率区间后，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0、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配售规则：本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具体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配售规则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11、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2、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交易、质押等操作。

13、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4、发行首日：2021年8月2日。

1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8月3日。

16、利息登记日：本期公司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1个交易日，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

17、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8月3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8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8、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的债权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1个交易日，在该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金额。

19、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6年8月3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8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0、还本付息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21、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

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22、担保方式：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2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24、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独家簿记管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7、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8、上市安排：本期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9、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30、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质押式回购安排。

31、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3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

账户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41013051900008905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杭杭城支行

（四）22 紫金 01

1、发行人全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全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注册文件：发行人于2021年4月29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32号），注册规模为一年期以上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余额不超过10亿元。

4、发行金额：15亿元。

5、债券期限：5年期。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8、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10、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11、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3月8日。

12、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13、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前1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14、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间每年的3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5、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6、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7、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前1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18、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7年3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9、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20、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21、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23、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五）22 紫金 02

1、发行人全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全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注册文件：发行人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32 号），注册规模为一年期以上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余额不超过 10 亿元。

4、发行金额：35 亿元。

5、债券期限：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8、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10、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11、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

12、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13、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14、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5 月 26 日，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

的 5 月 26 日；如投资者于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5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5、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6、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7、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18、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5 月 26 日。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5 月 26 日；如投资者于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5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9、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20、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21、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评级。

2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债务。

23、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六）23 紫金 K1

1、发行人全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全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3、注册文件：发行人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02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100 亿元。

4、发行金额：10 亿元。

5、债券期限：5 年期。本期债券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设置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第 3 年末赎回本期债券全部未偿份额。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8、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10、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11、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

12、付息方式：本期债券到期时一次性还本付息。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13、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14、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5 月 11 日，如发行人于第 3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5 月 11 日；如投资者于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5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5、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6、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7、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18、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8 年 5 月 11 日。

如发行人于第3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5月11日；如投资者于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5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19、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20、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21、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评级。

2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23、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七）23紫金G1

1、发行人全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全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注册文件：发行人于2022年11月24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02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100亿元。

4、发行金额：20亿元。

5、债券期限：5年期。

本期债券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本期债券设置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第3年末赎回本期债券全部未偿份额。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8、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 9、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 10、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11、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8 月 18 日。
- 12、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 13、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 14、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8 月 18 日，如发行人于第 3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8 月 18 日；如投资者于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8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15、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 16、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 17、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 18、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8 年 8 月 18 日。如发行人于第 3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18 日；如投资者于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 19、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 20、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 21、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诚信国际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评级。
- 2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23、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能力和意愿产生实质障碍的事项。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1 紫金 01”、“21 紫金 02”、“21 紫金 03”、“22 紫金 01”、“22 紫金 02”、“23 紫金 K1”和“23 紫金 G1”均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21 紫金 01”、“21 紫金 02”、“21 紫金 03”、“22 紫金 01”、“22 紫金 02”、“23 紫金 K1”和“23 紫金 G1”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公告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外协单位发生安全事故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

五、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应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21 紫金 01”、“21 紫金 02”、“21 紫金 03”、“22 紫金 01”、“22 紫金 02”、“23 紫金 K1”和“23 紫金 G1”不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上述债券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六、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21 紫金 01”、“21 紫金 02”、“21 紫金 03”、“22 紫金 01”、“22 紫金 02”按期足额支付年度付息。“23 紫金 K1”和“23 紫金 G1”在 2023 年度无兑付兑息事项。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概况

- (一) 公司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二) 公司注册地址：福建省上杭县紫金大道 1 号
- (三) 公司法定代表人：邹来昌
- (四) 信息披露负责人：郑友诚
- (五) 联系电话：0592-2933668
- (六) 联系传真：0592-2933580
- (七) 公司网址：www.zjky.cn; www.zijinmining.com
- (八) 电子信箱：dsh@zjky.cn
- (九) 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2023 年，发行人主要经济指标及矿产品资源量、产量连年增长，蝉联中国领先、全球前 10 位。实现矿产铜 100.73 万吨、矿产金 67.73 吨、矿产锌（铅）46.70 万吨、矿产银 412 吨，分别同比增长 11.13%、20.17%、2.89%、4.09%，新增当量碳酸锂 2,903 吨，为头部矿企中矿产铜、金产量增长最快的企业之一；实现营业收入 2,934.03 亿元，同比增长 8.54%；利润总额 312.87 亿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11.19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4.32%、5.3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60 亿元，同比增长 28.53%，现金流量稳健。期末资产总额 3,430.06 亿元，其中归母净资产 1,075.0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12.08%、20.87%；资产负债率 59.66%。

发行人位列《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 2000 强第 284 位，及其中上榜的金属矿企第 6 位、全球金企第 1 位；位居《财富》世界 500 强第 373 位，综合实力位居全球矿企前列。

2023 年，公司矿山产铜 1,007,290 吨，同比增长 11.13%（上年同期：906,399 吨）；冶炼产铜 724,550 吨，同比增长 4.88%（上年同期：690,849 吨）。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数据，2023 年中国实现矿山产铜 161.9 万吨，公司矿山产铜

相当于中国总量的 62%左右；公司矿山产金 67,726 千克，同比上升 20.17%（上年同期：56,361 千克）；冶炼加工及贸易金 249,519 千克，同比下降 3.49%（上年同期：258,550 千克）。根据中国黄金协会数据，2023 年中国实现矿山产金 297.3 吨，公司矿山产金相当于中国总量的 23%左右；公司锌（铅）板块产能保持增长，紫金锌业扩产技改全面达产。报告期内，公司矿山产锌精矿含锌 421,852 吨，同比上升 2.24%（上年同期 412,602 吨）；冶炼生产锌锭 333,081 吨，同比上升 4.59%（上年同期：318,454 吨）。产铅精矿含铅 45,174 吨，同比上升 9.32%（上年同期：41,324 吨）；产银 1,049,622 千克，同比下降 4.35%（上年同期：1,097,305 千克）；生产铁精矿 242 万吨，同比下降 27.72%（上年同期：335 万吨）；矿山产钼 8,124 吨、钨 3,571 吨、钴 2,306 吨；铜、锌及金冶炼厂副产硫酸 3,370,367 吨，同比增长 11.49%（上年同期：3,022,987 吨）。

2023 年，铜业务销售收入占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 25.21%（抵销后），毛利占集团毛利的 47.19%；黄金业务销售收入占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 42.09%（抵销后），毛利占集团毛利的 25.35%；锌（铅）业务销售收入占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 3.54%（抵销后），毛利占集团毛利的 3.38%；白银、铁矿等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占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 29.16%（抵销后），毛利占集团毛利的 24.08%。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主要财务状况

根据《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达到 3,430.06 亿元，同比增长 12.08%；归母净资产 1,075.06 亿元，同比增长 20.87%；资产负债率 59.6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60 亿元，同比增长 28.53%，流动比率保持稳定。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34.03 亿元，同比增长 8.54%；利润总额 312.87 亿元，同比增长 4.32%；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11.94 亿元，同比增长 5.38%。

发行人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 70007899_H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末	2022 年度/末	增减率
总资产	34,300,570.60	30,604,413.95	12.08%
总负债	20,464,290.97	18,158,869.40	12.70%
净资产	13,836,279.63	12,445,544.55	11.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50,594.33	8,894,278.05	20.87%
营业收入	29,340,324.29	27,032,899.85	8.54%
利润总额	3,128,747.14	2,999,285.10	4.32%
净利润	2,653,959.95	2,476,721.01	7.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1,941.96	2,004,204.60	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6,006.60	2,867,850.24	28.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6,460.95	-5,098,095.18	-3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698.83	2,725,797.68	-121.34%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原因说明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一方面是由于公司所生产的是其他行业所必需的基础原材料，不存在产销问题；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增长，且铜、锌价格稳中有升，公司同比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最后，由于公司居于产业链的上游，回款时间较短。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4.29 亿元，主要为塞紫金基建工程支出 48.52 亿，LiexS.A. 基建工程支出 28.17 亿，塞紫金基建工程支出 22.63 亿，巨龙铜业基建工程支出 28.72 亿等；投资支付的现金 71.53 亿元，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新增 21.02 亿，长期股权投资新增 36.77 亿，其中新增投资西藏翔龙 10.82 亿，新增投资西藏紫隆 7.62 亿，备新增投资战矿业 5.64 亿，新增投资天齐锂业 5.48 亿元，新增投资 KhuitenMetals.2.44 亿元等；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70 亿元，主要为收购苏里南罗斯贝尔支付 25.11 亿元及收购中勘公司支付 1.63 亿元。

公司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随公司融资规模大小变动而变动。

第四节 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已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了各期存续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且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的内容一致。相关债项存续期间未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涉及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信息披露情况。其中“21 紫金 01”、“21 紫金 02”、“21 紫金 03”、“22 紫金 01”和“22 紫金 02”截至 2023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此前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良好，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现与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况。“23 紫金 K1”和“23 紫金 G1”报告期内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印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02 号）注册，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第一期 10 亿元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发行完毕，第二期 20 亿元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发行完毕。

根据募集说明书，第一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根据募集说明书，第二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第一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已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第二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债项不涉及违规整改或临时补流情况，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现与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况。

三、专项账户的运作情况

（一）23 紫金 K1

发行人已与监管银行之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杭支行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第一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账户运作情况正常。

专项账户的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175010100100193059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上杭支行

发行人已与监管银行之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第一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账户运作情况正常。

专项账户的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3910000010120100040329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第一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现与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况。

（二）23 紫金 G1

发行人已与监管银行之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杭支行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第二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账户运作情况正常。

专项账户的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175010100100193059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上杭支行

发行人已与监管银行之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第二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账户运作情况正常。

专项账户的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3910000010120100040329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发行人已与监管银行之三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第二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与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账户运作情况正常。

专项账户的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35050169730700001384

开户银行：建行龙岩分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第二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现与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况。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信息披露不及时、应披未披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一、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2023 年 5 月 17 日，紫金矿业发布《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外协单位发生安全事故的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外协单位—福建兴万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万祥”）于 2023 年 5 月 14 日在所承包的巨龙铜多金属矿露天采场排水巷道相关竖井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一起吊笼坠落事故，造成 6 名兴万祥员工失联。截至目前，失联人员仍在全力搜救中。

事故发生后，巨龙铜业第一时间启动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上报政府有关部门；同时根据墨竹工卡县应急管理局要求，对巨龙铜多金属矿实施停产整顿，开展隐患排查整治。目前有关事故的原因正在调查中。

针对上述事项，受托管理人在了解到上述事项后，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披露《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外协单位发生安全事故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 6 月 5 日，紫金矿业发布《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巨龙铜业复产的公告》，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铜业”，公司持股 50.1%）收到墨竹工卡县应急管理局函复，同意巨龙铜业恢复生产。

二、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付息等相关公告。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偿债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3年3月8日、2023年5月26日、2023年6月5日、2023年8月3日足额支付了“22紫金01”、“22紫金02”、“21紫金01”及“21紫金02”、“21紫金03”当期利息。

“23紫金K1”和“23紫金G1”在2023年度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3年度/末	2022年度/末	增减率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59.66	59.33	0.56%
流动比率(倍)	0.92	1.12	-17.86%
速动比率(倍)	0.57	0.72	-20.83%
EBITDA全部债务比(%)	0.31	0.33	-6.06%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8.09	11.03	-26.65%

公司的流动资产中较易变现且回款周期短的存货占比较高，因此流动资产的质量较好，具有一定的流动负债偿还能力。公司的速动比率相对较低，主要是因为：(1)流动资产中的存货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37.73%；(2)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负债规模逐年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维持在50%-60%之间，负债比率相对合理。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1 紫金 01”、“21 紫金 02”、“21 紫金 03”、“22 紫金 01”、“22 紫金 02”、“23 紫金 K1”和“23 紫金 G1”债券均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节 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23 年 3 月 8 日，发行人已按时全额兑付“22 紫金 01”自 2022 年 3 月 8 日至 2023 年 3 月 7 日计息年度的应付利息。

2023 年 5 月 26 日，发行人已按时全额兑付“22 紫金 02”自 2022 年 5 月 26 日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计息年度的应付利息。

2023 年 6 月 5 日，发行人已按时全额兑付“21 紫金 01”、“21 紫金 02”自 2022 年 6 月 3 日至 2023 年 6 月 2 日计息年度的应付利息。

2023 年 8 月 3 日，发行人已按时全额兑付“21 紫金 03”自 2022 年 8 月 3 日至 2023 年 8 月 2 日计息年度的应付利息。

二、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3 紫金 K1”和“23 紫金 G1”在 2023 年度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由国投证券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均不涉及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已按相关要求发布相应临时公告。详情请见本报告“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第十一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以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第十二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之盖章页）

